

2016年外国语学院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通知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201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即将开始，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我院将做好研究生的体检、复试、录取等各项工作。在录取工作中坚持公平、公正、透明、合理的原则，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切实提高研究生录取选拔质量。根据教育部制定的录取标准和学校有关规定，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组织机构

根据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安排，我院专门成立了招生领导小组，负责本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的相关工作，制定本学科硕士生复试工作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

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长：杨跃（教授） 副组长：陈峰（高级工程师）

成员：马刚（教授） 杨纳让（教授） 独国社（高级工程师） 王燕萍（副教授）

曹志宏（副教授） 李长安（副教授） 郎曼（副教授）

联系及监督举报电话：029-88202850

二、复试分数线：

复试分数线的基本要求					
报考专业	招生计划	其中推免	总分	单科 (满分=100分)	单科 (满分>100分)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8	2	350	53	80
英语语言文学	5	0	350	53	80
英语笔译	17	3	390	53	80
优研计划	所报考专业国家线		350	53	80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	国家线				

三、复试时间和地点

报到及笔试时间：3月27日（星期日）上午 8:30

报到及笔试地点：北校区西大楼 I 区 106 教室

面试时间：3月28日（星期一）上午 8:30

面试地点：北校区西大楼 III 区 515 外国语学院办公室

四、参加复试学生名单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和英语语言文学

准考证号	姓名	政治	二外	专业课一	专业课二	总分
107016114153648	董良慧	81	73	108	127	389
107016161133084	马雯	78	72	105	127	382
107016114113593	许焰	67	74	120	116	377
107016114123602	李想	76	77	95	127	375
107016114123603	董晓芬	77	81	90	120	368

英语笔译

准考证号	姓名	政治	专业课一	专业课二	专业课三	总分
107016161133059	魏仪星	74	73	140	140	427
107016161133056	肖培雯	77	71	136	134	418
107016114013347	王静	78	64	134	141	417
107016151205552	韦亚豪	77	78	134	127	416
107016161133058	王聪	78	68	138	125	409
107016114033408	李欣	69	70	132	137	408
107016113173322	田亦欣	82	67	127	125	401
107016114113589	程志洁	69	62	131	138	400
107016161133063	赵珮瑶	78	65	127	130	400
107016161133055	李晓莹	78	65	129	127	399
107016137084556	柴岩	75	68	129	125	397
107016114023407	屈志栋	69	71	137	118	395
107016153125573	李娜	71	66	128	129	394
107016161133054	张莉	78	58	133	122	391
107016161133061	王益丹	77	53	130	130	390

英语笔译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

准考证号	姓名	政治	专业课一	专业课二	专业课三	总分
107016161133070	韩婉婉	78	53	137	128	396

英语笔译 (优研计划)

准考证号	姓名	政治	专业课一	专业课二	专业课三	总分
107016161133065	秦久雅	68	62	131	121	382

五、需带资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限居民身份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军校学员证) 及复印件 1 份。

(2)往届毕业生提交最后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

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供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3)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 1 份, 往届生也可提供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 (须加盖档案
管理单位红章)。

高职高专学历的考生提供专科成绩单及本科 6 门或 6 门以上课程进修成绩单。

(4)同等学力考生还须提交在所报考专业领域的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发表的文章。

(5)未通过教育部学历验证的考生须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6)在职考生必须提供档案所在单位同意脱产学习的证明。

六、复试权重及成绩计算

1. 实行差额复试, 按 120%确定复试名单

2. 复试总成绩实行百分制, 满分 100 分。复试权重为 40%;

3. 总成绩= (初试总成绩/本学科初试成绩最高分) × 100 × 60% + 复试成绩 × 40%

复试成绩= 笔试成绩 × 50% + 面试成绩 × 50%

4. 最终成绩待复试结束后公示在北校区西大楼 III 区 515 外国语学院办公室

七、体检

时间: 3 月 29 日上午 7: 00-12:00

地点: 北校区校医院

体检项目与费用 47 元:

1、一般项目 20

(含内、外、五官、视力、辨色力、听力、身高、体重、血压等)

2、心、肺透视 8

3、肝功十项检查 19

(谷丙转氨酶、白蛋白(A)、球蛋白(G)、直接胆红素、总胆红素、总蛋白、间接胆红素、白/球比)以上体检项目收费标准执行《陕西省医疗服务项目价格(2011版)》(陕价行发【2011】175号)。

体检要求

1. 体检表请体检时在校医院缴费领取。
2. 为了便于汇总体检表、化验单,请务必在体检表上贴好照片,请提前准备好一张一寸照片。每份体检表、化验单上请如实填写准考证号、姓名、性别、学院、专业、联系电话、既往史、家族史等。不按要求填写者后果自负。
3. 体检当日早晨空腹抽血化验肝功能。
4. 体检项目不分先后次序,体检时请自觉排队,遵守纪律,不要大声喧哗。
5. 体检结束后,请检查体检表上的项目是否漏项,确定无误后将体检表交到医院收表处。
6. 体检结果由医院直接返回研究生院。

八、调剂

为改善学缘结构,我院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英语语言文学可接收外校调剂考生共6名。要求本科毕业于且第一志愿报考国家“985”工程或“211”工程重点建设高校或外语类专门院校:北京外国语大学,上海外国语大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西安外国语大学,四川外国语大学,天津外国语大学,大连外国语大学。调剂考生初试成绩须达到A类国家线要求,调剂考生的初试统考科目必须与申请调剂学科的统考科目相同。调剂考生的原报考学科应与申请调剂学科属于同一级学科。

有意向的调剂考生,请于3月18日—3月31日登陆中国研招网yz.chsi.com.cn在调剂平台上向我院提出调剂申请。我院将视调剂报名情况统一组织复试。

外国语学院

2016年3月18日